112 學年度課程科目學分表

【第 一 學年】

系（所）：護理學系博士班　　（本表為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 中文	科目名稱 英文	必/選修	學分	學期 上	學期 下	主負責教師 職號	主負責教師 姓名
MPNK0	護理哲理與知識建構	Philosophy in Nursing and Knowledge Development	必修	3	3		785036 705001	周汎澔 王秀紅
MLNH0	護理領導與健康政策	Leadership in Nursing and Health Policy	必修	3		3	995009 705001	陳桂敏 王秀紅
MAQM0	高級量性研究法	Advanced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	必修	3	3		725009 995009	王瑞霞 陳桂敏
MAQR0	高級質性研究	Advanced Qualitative Research	必修	3		3	745022 1005031	許敏桃 吳麗敏
ACEC	學術倫理	Academic Ethics	必修	1	1		1035016 770280	周碧玲 陳幼梅
MAVB1	高級生物統計學特論	Advanced Topics on Biostatistics	必修	3	3		學校統一開課	
必修科目學分總數合計			16					
MANE0	高級護理教育專論	Advanced Seminar on Nursing Education	選修	3	3	3	785036 705001	周汎澔 王秀紅
MRPT5	研究實務實習	Research Practicum	選修	3	3	3	1075009	李碧娥
MAWP5	英文論文寫作與發表	Academic Writing and Manuscript Preparation in English	選修	3		3	725009 705001	王瑞霞 王秀紅
選修（含通識選修）科目學分總數合計			9					

113 學年度課程科目學分表

【第 二 學年】

系（所）：護理學系博士班　　（本表為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科目代碼	中文	英文	必/選修	學分	學期 上	學期 下	主負責教師 職號	主負責教師 姓名
MANI0	高級護理專題研討	Advanced Seminar on Nursing Issues and Trends	必修	3	3		965018 735009	許心恬 洪志秀
	博士論文	Dissertation	必修	12				
必修科目學分總數合計			15					
MIST2	介入性研究	Intervention Study	選修	3	3	3	725009 845008	王瑞霞 林淑媛
MDRI2	研究工具之發展 (EN)	Development of Research Instrument (EN)	選修	3	3		1005031 735009	吳麗敏 洪志秀
MDTS1	學位論文專題研討	Dissertation Seminar	選修	3	3	3	1005031 735009	吳麗敏 洪志秀
MMME1	統合分析方法論	Methodology of Meta-Analysis	選修	3		3	785036 705001	周汎澔 王秀紅
MACN2	高級文化專論	Advanced Seminar on Culture	選修	3	3		745022 975025	許敏桃 楊詠梅
MIDS3	獨立研究 I (EMI)	Independent Study I (EMI)	選修	3				
MIDS4	獨立研究 II (EMI)	Independent Study II (EMI)	選修	2				
MIDS5	獨立研究 III (EMI)	Independent Study III (EMI)	選修	1				
選修（含通識選修）科目學分總數合計			21					

備註：

一、 本博士班畢業學分數至少為 36 學分（含必修 **19** 學分、選修 **5** 學分及博士論文 12 學分）。

二、 出國研習 6 學分（或多發表一篇 SCI/SSCI 期刊論文二擇一）為畢業門檻之一。已修足必、選修學分數者，可先通過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再出國研習或發表期刊論文。

三、 凡本校開設之科目及符合校際選課之課程，經指導教授及班主任同意，均承認為本班之選修課程，可併計於畢業學分。

四、「獨立研究 I、II、III」以至國外選修有學分證明之課程。

五、 必選修科目最低開班人數為三人。

六、 本校博士生須修畢所有必、選修學分並經指導教授推薦，始得提出資格考核申請。

(一)99 至 105 學年度入學生博士班研究生資格考核至遲應於入學後五年內完成。

(二)106 學年度起入學生於五年級結束前通過考核。

因懷孕、生產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、罹患重症或其他重大事由，於規定期限內無法完成資格考核者，得檢具證明專案提出申請延後考核(其他規定請參閱本校「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」)。

七、 本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前須完成 (1)在就讀博士期間完成之研究成果，且以第一作者發表在 SCI 或 SSCI 之期刊一篇(不包含碩士論文之發表)。(2)通過 TOEFL ITP 五百分(含)以上或等同之英文檢定；經考試後未達標準者，得修習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開設之進修英文課程；考試通過者視同符合英文能力檢定。上述英文畢業門檻及其相關配套方案適用現行在校學生。

八、 本博士班研究生所有科目課堂口頭報告之簡報內容均須以英文呈現。

九、 本學院學術倫理規範：學生繳交之作業若發現涉有抄襲或剽竊情事，該份作業以 0 分計。

十、 每學期修課學分以 15 學分為上限。

十一、 自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，應於入學第一學期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，並通過總測驗取得修課證明，方得申請學位口試。

十二、 修習「高級生物統計學」前須先繳交「進階生物統計學」或同等課程之修課證明，並經授課主負責教師認定後方可修習。

十三、 研究生修讀學士班課程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，不及格者，不得補考，該學士班課程之學分及成績不列入學期、畢業平均成績及學分數內計算。